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13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申請入學招生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指定項目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

科目	指定項目			
報到地點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系館大門入口處			
考試地點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四樓J4003教室			
日期	113年05月18日(星期六)	場次	第1場	
報到時間	8:00~8:25	考試時間	8:30~10:15	
准考證(學測應試)號碼及姓名				
11016726 張采奕	11029510 林依依	11050807 李盈承	11059921 洪薇雅	11090536 徐好瑄
11098718 洪貞誌	11119425 林芯筠	11122023 戴楚軒	11151607 姚又勻	11174124 李清禎
11174309 許馨云	11282806 黃啟益	11315621 林雍訢	11321321 石芯瑜	11331512 鄭鈺阡

日期	113年05月18日(星期六)	場次	第2場	
報到時間	9:55~10:20	考試時間	10:25~12:10	
准考證(學測應試)號碼及姓名				
11042217 黃翊帆	11134508 陳弈晴	11135317 吳瑀璇	11148204 彭彥筑	11151615 楊巧愛
11161622 李安亭	11179624 鄭涵瀨	11222013 粘宇岑	11299234 孔以諾	11328514 林宜潔
11330407 鄭宇捷	11331306 文字禾			

日期	113年05月18日(星期六)	場次	第3場	
報到時間	13:00~13:25	考試時間	13:30~17:10	
准考證(學測應試)號碼及姓名				
11001631 張以昕	11015005 白卉妤	11018836 李欣慧	11050131 莎里谷姆	11073308 曾博邦
11090509 黃晴玟	11131618 黃以雯	11134514 江均樂	11150335 鍾郁苓	11151426 吳依霖
11151527 梁永翰	11179622 楊欣穎	11193027 吳昀翰	11219001 白彥庭	11330329 張苡恩
11330412 許寶心	11330432 吳芊璇	19120202 邱馨嫻	19120208 劉亞悅	

注意事項

- 一、考試當天考生須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可以駕照、健保卡、護照等貼有相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代替，以便查驗身分)，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並應試。
- 二、考生請務必於報到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考生完成報到後，請於「等候叫號處」等候甄試。
- 三、原作審查：每位考生攜帶視覺設計之原創作品或應用作品三件。
- 四、原作審查與口試一併進行，口試時須另攜帶書面審查資料一冊(依線上書審上傳項目，並以A4規格裝訂成冊)應試。
- 五、口試時間每人6分鐘為限。
- 六、當日考生攜帶之原作品及審查資料於口試後即退還。
- 七、請考生於候考室等待面試時禁止交談。
- 八、視覺傳達設計學系聯絡人：洪斯前，聯絡電話(02)2272-2181轉2222。